

证券代码：838694

证券简称：锦美环保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4年12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10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应出席职工代表15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人数15人。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经晶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职工代表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于2024年12月23日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作，选举经晶、杨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经核查，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经晶、杨蒙女士均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6日